

巴西公立大學訂定弱勢保障名額獲最高法院認同

駐巴拉圭共和國大使館文化參事處

巴西聯邦最高法院十位大法官在 4 月 26 日以全票通過確認公立大學提供非裔、麥斯蒂索裔 (mestizos: 指白人、非裔及原住民混血) 及印第安原住民保障名額的行為並未違憲，另有一名大法官因反對而未出席投票。巴西遲至 1888 年 5 月才發布禁止蓄奴令，然而在一百二十四年後今天，佔有社會多數人口的有色族群仍在經社層面受到相當程度的排擠。

這項判決源自於右翼的民主黨 (DEM) 在 2009 年向最高法院提出的上訴案，主張巴西利亞大學 (UnB) 自 2004 年開始實施非裔、麥斯蒂索裔及印第安原住民享有總招生人數 20% 保障名額—其中原住民 10 名可免試入學—的措施違反憲



法平等原則，不但對於巴西這樣一個多種族混居的社會並無意義，而且基於族群考量而給予優惠待遇等於鼓吹種族主義。不過，大法官們在決議中一致認為 UnB 的做法是一項為糾正非裔國民受到不平等待遇所採取的合法手段。

首席大法官 Carlos Ayres Britto 認為此一補救措施沒有違憲的問題，「這一代必須改正上一代的錯誤，這是歷史的傷害。未因膚色而受到壓迫的人已經享受了很多特權，這也相對造成了剝奪。白人在歧視的問題上就如同異性戀一般，從來就不需要憲法的保護。」另一位大法官 Luiz Fux 則指出「種族壓迫對於巴西社會造成的傷害至今仍未癒合，特別是反映在非裔國民所受到的差別待遇上，因此我們不應再容忍制度上的不公義現象。」

依據巴西政府在 2010 年所進行的普查結果，非裔與麥斯蒂索裔在全國 1 億 9,100 餘萬人口中的比重分別為 7.6% 及 43.1%，另印第安原住民佔 0.4%，然而他們之中僅僅 2.2% 有幸進入大學就讀。2001 年，里約州立大學 (UERJ) 首開風氣之先，訂定上述弱勢族群保障名額。2004 年，當時的總統魯拉 (Luiz Inácio Lula) 也公開要求公立大學對於非裔學生給予特殊待遇。時至今日，全國總計 98 所公立大學

中有七成採取了相同的措施。此外，巴西政府曾擬立法強制私立大學也訂定保障名額，否則即禁止其學生申請政府獎學金，但被最高法院判定違憲。

巴西鼓吹黑人平權運動的「非裔教育組織」(Educafro)及「黑人平等聯盟」(Unegro)等都於最高法院的判決深感振奮，咸認為有助於社會融合。Educafro 領導人 Frey David 指出，現在國內 80% 的家庭幫傭、建築及築路工人為非裔，國會中的非裔議員不到 5%，司法體系更低於 3%；在工業界，非裔與麥斯蒂索裔白領主管合計不足 4%，「黑人原本是主人的奴隸，解放後成為制度的奴隸。」

巴西有色人種平權運動在經過長期的奮鬥後，近年來已逐漸受到政府的重視，例如 2009 年時法官還下令當年聖保羅時裝展的伸展台上必須有 10% 的模特兒為非裔。事實上，本案的主軸高等教育只是非裔、麥斯蒂索裔及印第安原住民教育問題的最後一環，初級及中級教育才是解決問題的根本。由於該等弱勢族群多屬貧窮階級，居住於鄉村或城市貧民窟，惡劣的經濟條件令子女往往無法完成國民教育，更遑論日後升學。

資料來源：法新社、艾斐社 (EFE)、環球通訊社 (Terra)、阿根廷國家通訊社 (Télam)、古巴拉美通訊社 (PL) 等外電綜合報導 / 2012 年 4 月 27 日